| 装置    | Ö                                 | A   |
|-------|-----------------------------------|---|
| Ingay | 事業廢棄物如何再利用於農地,依據再利用管理辦法第2、3條都可再   | 事業廢棄物不可棄置於農地法有明訂,若屬經濟部公告可再利用之電弧爐爐碴,依<br>服再利用管理方式,電弧爐爐碴經過破碎→磁選→篩分後產出之再利用產品,自民  |
| 類艾達利  | 利用,但並沒指出可再利用於農地,<br>這是一個問題點所在。    | 國 97 年 4 月 29 日起亦不得再利用於農地,故環保局於 104 年及 109 年均對違規行為裁處並限期清理完畢。  |
|       | 請提供背景值分析之相關資料。                    | 背景值部分已於 109 年 9 月 18 日前往大灣段 1744、1722、1689 地號鄰近中心點採5 混 1 樣品,採表裡土(0-30cm)進行環境背景重金屬採樣分析全量重金屬,現場土壤 XRE 初篩值皆低於食用作物農地土壤污染監測標準。目前檢測中,俟檢測結果出來後送議會備查                              |
|       | 開挖的流向去哪?請詳細說明。                    | 開挖後之流向係運往該合法之暫置區,該場是於103年申請為爐碴(石)堆置場,並領有本局核可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場內設置有廢(污)水截流溝,避免兩(污)水建流至周界外,爐碴(石)亦定期灑水,避免揚塵,針對該場本局亦不定期涨員前往稽查,務使業者遵循相關規定辦理。另銷售部分亦需由該公司依再利用管理辦法規定持續銷售,並由本局追蹤及管制鎖售流向。 |
| 蒸育輝   | 一、 請釐清明祥舉公司:                      |   |
|       | (1) 100 年-109 年已處理(未掩埋)<br>堆置的數量。 | 明祥馨二場目前堆置量,統計至 109 年 8 月底剩餘約 4.2 萬噸(含 104 年農地開挖回來的量)  |
|       | (2) 未處理堆置工廠的數量?                   | 立德鑫公司現場皆已是再利用後之產品,統計至109年8月底約2.78萬噸   |
|       | (3) 100 年-109 年已處理堆置農地的數量。        | 明祥馨公司自 100 年 4 月取得再利用,104 年 9 月 21 日經本局廢止再利用身分,至環保署申報系統查其申報資料,其廢止再利用身分後尚未查獲該公司有將爐碴直接  |
|       |                                   | 清運出廠堆置農地情事。   |
|       | (4) 未處理直接堆置農地的數量。                 | 明祥攀公司自100年4月取得再利用,104年9月21日經本局廢止再利用身分,至   |

| 議員 | 0                      | A   |
|----|------------------------|---|
|    |                        | 環保署申報系統查其申報資料,其廢止再利用身分後尚未查獲該公司有將爐碴直接清運出廠推署農址培事。 |
|    | (5) 100 年~109 年向各家公司收集 | 1. 明祥馨公司歷年收受爐碴數量共計 64 萬餘公噸,爐碴來源計有臺南市、高雄市        |
|    | 爐碴的總數量,流向何處?(查證各       | 等7家電弧爐煉鋼廠,以華新麗華、威致、協勝發等3家公司為主,經再利用              |
|    | 公司數目)數目為何?放置工廠數        | 處理程序製作級配約41.8 萬順、水泥磚瓦25.3 萬噸及硬性水泥 0.2 萬噸,依      |
|    | 量?                     | 法申報銷售總量合計 67 萬餘公噸。                              |
|    |                        | 2. 為求慎重,本局已於109年9月23日函文向環保署及經濟部調閱,該公司爐          |
|    |                        | <b>碰收受量及再利用後之產品銷售紀錄。</b>                        |
|    | (6) 處份 72000 元的標準?根據?  | 1. 本次109年的裁處,環保局參照環保署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裁罰準則,計算結果          |
|    |                        | 加重裁罰 12 倍, 計罰 72000 元。                          |
|    |                        | 2. 依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附表「電弧爐煉銅爐碰(石)」之規定之再          |
|    |                        | 利用用途使用,填埋於農地,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第 39 條第 1 項暨經濟部事業          |
|    |                        | 廢棄物再利用管理辦法第3條第2項規定,依同法第52條暨環保署公告之違              |
|    |                        | 反廢棄物清理法罰錢額度裁罰準則。                                |
|    | (7) 明祥馨公司何時被環保局停止      | 1. 明祥馨公司再利用身分係於 104 年 9 月 21 日經環保局廢止後即無再取得再利    |
|    | 營業處分?依據為何?             | 用身分。  |
|    |                        | 2. 明祥馨企業有限公司收受之爐磕未依經濟部公告之「經濟部事業廢棄物再利用           |
|    |                        | 管理辦法」第3條第2項附表所列電弧爐煉銅爐碴(石)規定之再利用用途使              |
|    |                        | 用,而填埋於將軍區大灣段 1754 地號等土地,依行政程序法第 123 條第 1 款      |
|    |                        | 規定廢止原臺南市政府核准明祥馨企業有限公司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核               |
|    |                        | 發再利用管制編號函(臺南市政府104年3月9日府環事字第1040238674號)        |

| 議員  | Ø                       | A   |
|-----|-------------------------|---|
|     | 二、明祥馨公司經再利用處理程序         |   |
|     | 製作:                     |   |
|     | (1) 級配約 41.8 萬噸。        | 1. 明祥馨公司歷年收受爐碴數量共計 64 萬餘公噸,爐碴來源計有臺南市、高雄市                    |
|     | (2) 水泥磚瓦 25.3 萬噸。       | 等7家電弧爐煉鋼廠,以華新麗華、威致、協勝發等3家公司為主,經再利用                          |
|     | (3) 硬性水泥 0.2 萬噸,合計 67 萬 | 處理程序製作級配約 41.8 萬順、水泥磚瓦 25.3 萬噸及硬性水泥 0.2 萬噸,依                |
|     | 職之流向何處?上述 67 萬順之流       | 法申報銷售總量合計 67 萬餘公噸。  |
|     | 向何處?                    | 2. 為求慎重,本局已於109年9月23日函文向環保署及經濟部調閱,該公司爐                      |
|     |                         | <b>遊收受量及再利用後之產品銷售紀錄。</b>                                    |
| 蔡淑惠 | 請查明馬先生是否為土地所有權          | 大灣段 1754、1764、1765、1769、1746、1747、1748、1737、1749、1751、1752、 |
|     | 人?於何時取得該污染土地?           | 1753、1755 共 13 筆地號土地均由馬祖慰於 100 年 9 月 19 日取得。                |
|     | 土壤相關驗證作業請委外進行檢          | 後續涉及採樣檢驗,將再增加1家檢測公司進行檢測。                                    |
|     | 測,至少委託2家檢測公司,不要         |   |
|     | 只在環保局做檢測,這樣無法進行         |   |
|     | 資料比對,也有失公正性。            |   |
|     |                         |   |
|     | 銅鐵公司產出之爐碴為 40 萬公順,      | 已要求業者全面開挖,屆時確認清理數量,以查明是否完成改善。                               |
|     | 在第一階段104年2.7公顷之土地       |   |
|     | 開挖出 5.5 萬公順之爐磕,但 109    |   |
|     | 年預計爐碴清理量為3.3萬公順,        |   |
|     | 建議環保局於場址清理完成後,是         |   |
|     | 否用公權力要求業者進行全面開          |   |

| 議員  | 0   | A  |
|-----|---|--|
|     | 挖,以確認場址是否有未開挖完成<br>之區城。   |  |
|     | 提供本案法令修正之大事紀以釐清案情。  | 檢附爐石再利用法令修正大事紀1份。  |
| 洪玉鳳 | 取樣多深,是否採樣合理   | 109 年案件,環保局開挖時均挖到原生土壤(約4.5米)後,分別採集土壤表面及爐碴填埋面,故採樣之深度應屬合理。   |
| 李文俊 | 不要再渲染學甲案,傷害農民   | 本案將持續追蹤新聞走向,並評估後續相應之新聞回應,以避免過度渲染造成學甲<br>區農特產品滯鎖。   |
| 鄭佳欣 | 本案先前發生時環保局開罰 6,000<br>元,後續為何沒處理?於109年又<br>再度發生並棄置於農地,請環保局<br>針對此案之辦理狀況進行詳細說 | <ol> <li>1. 104 年案件,環保局會同本府地政局至學甲區大灣投1754、1764及1769地號分別依地號各隨機開挖2點未發現再利用後產品,前揭地號農地清運總量約為5.5萬噸,清運至明祥馨企業有限公司二場,故於105年11月24日認定完成改善。</li> <li>2. 109年案件之辦理情形已於109年9月14日進行簡報。</li> </ol> |

## 據石再利用歷年修法差異比較 (95、97、99、102、104、105、107、108、109)

| 传法日期        | 95, 93, 24   | 97, 04, 29   | 99. 08. 06   |
|-------------|--|--|--|
| 再利用制定       | 水泥原料、水泥製品原料、爐爐(石)<br>放料原料、砂石原料、泥凝土粒料、<br>道路工程散料或工程填地材料。  | 水泥原料、水泥製品原料、爐罐(石)粒料原料、<br>砂石原料、混凝土粗料、道路工程粒料或非民富<br>同比之工程填地材料。  | 水泥原料、水泥製品原料、赭面工程(機場、道<br>路、人行道、貨價請或停車場)之蒸層或底層級<br>配粒料原料(但鋪面工程之路基島土場者,富免<br>以其他工程材料隔離)。避青溫凝土粒料原料庭<br>非結構性混凝土粒料原料容, 不得前直接接端土<br>進致生作其混合改變土壞性質之再利用用途。但<br>不銹鋼製程產生之遇原煙(石)僅限於水泥原料<br>及水泥製品原料。 |
| <b>登理方式</b> | 1. 再利用於水泥製品原料、植墩(石)<br>粒料原料、砂石原料、混凝土粒料、<br>道路工程粒料及工程填地材料用連<br>者。應先級破碎、碰遊及締分等處理。<br>2. 将採用店天貯存方式,但貯存場所<br>應設有排水收集設施。<br>3. 再利用後之剩餘廢棄物應係廢棄物<br>清理法柱關銀定辦理。<br>4. 再利用用途之產品應符合國家提<br>準、國際標準或該產品之相關使用規<br>定。 | <ol> <li>再利用於水泥製品原料、爐建(石)和料原料、砂石原料、混凝土粒料、道路工程粒料及工程填<br/>地材料用途宕、應先短破碎、磁退反筋分等截理。</li> <li>保採網務天貯存方式,但貯存場所應改有排水<br/>收集設施。</li> <li>再利用值之剩餘廢棄物應依廢棄物清理法排<br/>關稅定辦理。</li> <li>共利用用速之產品盈符合國家標準、國際標準<br/>或該產品之相關使用規定。</li> </ol> | 配檢科者。其使用地點應符合下列視定:<br>1、與較用水源及依水利法視定取得水權之水井<br>距離寫在二十公尺以上。<br>2、下径使用於農業用地及屬公檢之水庫集水區  |
| 差異          | 可使用於表地、工業用地  | 1. 虛壞(石)應先進行破碎、磁塞、語分等處理<br>按序即可使用(於工程填充材料「不得用於裁案<br>用此」對)<br>2. 写使用於工業用达   | <ol> <li>再利用用这不得有直接接额土壤效生與其混合於營土壞性質之再利用用途。</li> <li>网络非最富用地之工程填地材料再利用用途,並增訂鑄面工程之基層或底層級配恤料再料用及品不得使用鈴裝業用地。</li> <li>可使用於工業用地。</li> </ol>   |

| 係後日期  | 102, 08, 05  | 104. 01. 09  | 105, 08, 20  |
|-------|--|--|--|
| 再利用用途 | 水泥原料、水泥製品原料、證青混凝土粒<br>料原料、混青混凝土原料、非結構性混凝<br>土粒料原料、非結構性混凝土原料或領<br>西工程(換場、道路、人行道。貨櫃場或<br>停車場)之器層或底層級配經料原料,但<br>不銹鋼製程產生之選原堆(石)僅限於水<br>泥原料及水泥製品原料。   | 水泥原料、水泥製品(限混狀土(地)) 碑,<br>空心磷、水泥瓦、水泥板、绿石、混凝土<br>管、人孔、溝盖、純澤西護備)原料、避<br>青混凝土粒料原料、避青混凝土原料、非<br>結構性混凝土粒料原料、非結偽性混凝土<br>原料或鑄面工程(換場。道路、人行道、<br>資櫃場或停車場)之基層或底層級配批料<br>原料。但不銹鋼製程產生之遺原竣(石)<br>僅限於水泥原料及水泥製品原料。 | (一)氧化爐(石):水泥 原料、避弃混凝土粒 料原料、混香混凝土原料、控制性低强度 因 填材 料 用 粒 料 原 料、控制性低强度 因 填材料原料或编面工 程 (道路、人行道。 貨糧場或停車場)之 高層或底層級配粒料 原料。<br>(二)退原爐(石):水泥 原料、沒膏混凝土粒 料原料。 沒膏混凝土 原料或缩面工程 (選 路、人行道、貨糧場 或停車場)之基層或 康曆級 配粒料原料。 但不訪期製程產生之 退壓值(石) 用透為 水泥原料。   |
| 管理方式  | 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錢面工程之基層或<br>在層級配租料會,其使用應符合下列規<br>定:<br>1.與飲用水源及依水利治規定取得水權<br>土水料距離當在二十公尺以上。<br>2.不得坡限於農業用地、誘地、環境收感<br>地及屬公香之水率累水區、調室重要濕<br>地與自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br>3.再利用產品品質應符合 CNS 15305 級<br>配額料基層,在層及面層用材料之關家<br>穩準。<br>4.報徑小於丸,五公厘者。應光以其他工<br>程材料隔離。 | 與自來水水質水產係提區。<br>3、專利用產品品質應符合 CNS 15305 級<br>配恤料基層、层厚及面層開材料之圖家標<br>準。<br>4、粒徑小於丸、五公屋者、應先以其他工  | 1.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鎮面工程之基層或底層<br>類配能斜者,其使用應符合下列提定:<br>(1)與較用水源及依水利法規定取得水復之水<br>并距離寫在二十公尺以上。<br>(2)不得使用於展雲用地、耕地、環境較感地及<br>屬公告 之 水 庫 屬水區。圖家重要濕地與自<br>東水水質水量保護區。<br>(3)再利用產品品質應 符合 CNS15305 級配<br>經轉基層,底層及面層用材料之圖家攜準。<br>(4)輕程小於左。五公產者。應先以其化工程材<br>料湯雕。<br>2、再利用用途產品為憑膏混凝土。控制性低強<br>量四填材料或儲面工設之基份或惡層級配粒料<br>量,其鎮書應符合下列規定:<br>(1)觸面工程之基層或基層級配粒料產品額售<br>對象以等速雲為提。 |

|     |  |   | (2)再利用機構應於產品出貨單上載明使用本<br>協號之再利用複額。<br>(3)再利用機構應與鋪面工程之基層或應層級<br>配維料展品使用含簽訂記載本管理方式規定使<br>用限制及產品使用地點與數量之頁質契約書。<br>並應於簽訂契約書之次日起 三十日門·檢具該<br>契約書送本部備查,並副如再利用機構會地及<br>其產品使用地路之環係生質機關、變更<br>契約書內容或終止契約時,亦同。<br>(4)再利用機構應於產品出廠接十日內,以當<br>面方式,得該批再利用產品出廠時間、該 批產<br>品所使用本總號再利用產品出廠時間、該 批產<br>品所使用本總號再利用產品出廠時間、該 批產<br>品所使用本總號再利用產品的<br>提供工作機關之產源事業、數量<br>及送途地點、提報該批產品所使用本編號再利<br>用種類之產源事業、會地及其產品使用地點之<br>環保工管機關及本部。 |
|-----|--|---|---|
| £.A | 從生與其混合改變土線性智之再利用用<br>选。<br>2. 對可稱前工程之基礎或透尿短配批杆 | 定製品等計與利用網絡計談學展展文展品<br>順度。<br>2.可使用於三歲開始,推获品應符合聯繫<br>換品,且就從小於為,五分原當,應先以<br>其他工程計劃而與。<br>3. 馬諾克爾利爾門技工建品品質關與分積 | 2.均訂再利用用定及品股青润凝土。控制性低<br>能促回填材料或均面工程之基層或應層效配執<br>到密销售规定。 3.可使用於工業用地,能產品用於原青認凝土。<br>控制性低效度回購材料或接面工程之基層或無<br>层級配款料金銷售對來應屬營造案。   |

| 传法日期  | 107.07.30                | 108.05.20                 | 109.07.15  |
|-------|--------------------------|---------------------------|--|
| 再利用用途 | (一)氧化硅(石);水泥原料。沥青混凝土     | 水泥生料、沥青泥凝土粒料原料、沥青泥        | 2007077800   |
|       | 松料原料-避青流凝土原料、营港回填用       | 凝土原料、营港田填用控制住低強度田填        | 原料、营满凹填用控制 性低強度回填材料用数  |
|       | 按制性抵強度回環材料用推料原料、鋪        | 材料用粒料原料、营港田填用控制性低強        | 料原料·營滿田場 用控制性低強度回源材料质  |
|       | 面工程(道路、人行道、貨程場或停車場)      | 度回 填材料原料、缩面工程 (道路、人行      |  |
|       | 之基層或底層級配粒料原料、矩摩函護        | 選、貨價竭或停車場)之基層或底 勞級配       | 場)之基 層或底層級配拉料原料、知準面謹權  |
|       | 關原料。或經商變落氣處理投作為非構        | 粒料原料、知澤茹護關原料。或經高壓蒸        | 原 料,或短高壓蒸氣處理後作為非構造物用   |
|       | <b>运物用预拌混凝土杠料原料,水泥製品</b> | <b>美處理後作為非構造物用預拌混凝土粒料</b> | 预拌混凝土粒料原料、非褐造物用预拌混 凝土  |
|       | 用拉科原料或混凝土 (地) 磚、空心磚。     | 原料、非構造物用預拌混凝土原料、水泥        | 原料、水洗製品用粒料原料或混凝土 (地)碟  |
|       | 水花瓦、水泥板、煉石、混凝土資、人孔、      | 製品用粒料 原料或混凝土 (地) 磷·空心     | 空心磷、水泥瓦、水泥板、緑石、混凝土管。   |
|       | 濂盖之原料,                   | 碑、水泥瓦、水泥板、綠石、流凝土管、        | 人孔、溝盖之原料。但不銹鋼製程產生之遺历   |
|       | (二)遗原值(石):水泥原料、沥青混凝土     | 人孔、溝直之原料、但不銹鋼製程產生之        | 遊(石)用述為水泥生料、營滿田填用控制性   |
|       | <b>松料原料。溫青混凝土原料、鑄面工程</b> | 退原禮 (石) 用迪島水泥生料、管溝田填      | 低強度回填材料用粒料原料、管溝回填用控制   |
|       | (進路、人行道,資價場或停車場)之基       | 用控制性低強度回導材料用粒料原料、管        | 性低強度的 填材料原料、細準面頂腦原料,或  |
|       | 層或底層級配拉料原料。經深西護欄原        | 溝田填用控制性 低強度田填材料原料、抽       | 雌萬塵 茶氨处理设作為非稀迪物用预拌混剂   |
|       | 料,或經高壓蒸反或理後作為非構造物        | 湿而護欄原料, 或維高聚筋或透理後作為       | 土粒 料原料·非構造物用預补洗凝土原料或混  |
|       | 用预拌混凝土粒料原料、非構造物用預        | 非構造物用預拌混凝土粒料原料、非構造        | 凝土 (地) 傅、豐心磚,水泥瓦,水泥板,緣   |
|       | 掉還凝土原料,水泥製品用粒料原料或        | 物用预拌混凝土原料或混凝土 (地) 傅、      | 石、此凝土皆、人孔、済蓋之原料。   |
|       | 混凝土 (地) 碍、空心碑、水泥瓦、水泥     | <b>空心磚、水泥瓦,水泥板,緑石,混凝土</b> | TO SERVICE SER |
| - 1   | 板、緑石、混凝土管、人孔、溝盖之原料。      | 营、人孔、游兰之 原料。              |  |
|       | 但不銹鋼製程產生之遞原增(石)用速為       | Et . 17000 WEVERWAY       |  |
|       | 水泥原料、無澤西道關原料,或經高豐茲       |                           |  |
|       | 及處理侵作為非構造 物用預拌混凝土        |                           |  |
|       | 拉料原料、非構造物用預料混凝土原料        |                           |  |
|       | 或混凝土 (地) 婦,空心婦,水泥瓦,水     |                           |  |
|       | 滗板、緑石、混凝土量、人孔、溝直之原       |                           |  |
|       | <b>村</b> 。               |                           |  |

管理方式

版配粒斜者,其使用應符合下列規定: 用地别之土地提图內。

量保護區範圍內,

要接急環境等生態效底區範圍內。

工程材料隔離。

內,應完成面層能作。

提土粒料者、應符合下列提定:

(1)不得使用於依都市計畫法劃定為農業 定: (1)不得使用於依都市計畫法劃定為 成後六個月內、應完成面層施作。

1. 用途之產品屬鑄面工程之基層或底層 1、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鑄面工程之基層或 1、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鑄面工程之基 層或底 底層級配拉料者,其使 用應符合下列號 層級配拉料者,其使用應符 合下列規定: (1) 不得使用於依如市計畫法劃定 鳥農當區、保護 医。保護區,低區域計畫法劃定為轉定表 | 晨雲區、保護區、依區域計畫法劃定為轉 | 區。佐區域計 畫法劃定為轉定農業區、一般 晨 雲區、一栓展雲區及依非都市土地使用 | 定農窯區、一般農業區及依非都市土地使 | 雲區及其他使用分區內之農 枚 用 地 ·林 雲 管制规则副定各使用分值内之異故用 用管制规则割定各使用分值内之農故用 用 地、犇 琅 用 地 、 國土保 安 用 地 水 水利用地,及上述分医内智未依法協定 水利用地,及上述分医内智未依法编定用 之土地範圍內。 (2)不得使用於依服家公園法 地別之土地範圍內。 (2)不得使所於依賴 劃定 鳥園家公園區內, 檢欄家公園 管理機關 (2)不得使用於屬依依用水管理條例公告 家公園法劃定鳥園家公園區內。姬園家公 會同有關機關認定作為本目之一限制使用之土 之飲用水水源水質保護區及飲用水取水 薗 晉理機騎會同有關機關認定作為本目 地分 區或端定使用之土地範圍內。 (3)不得使 口一定距離、依匹城計畫法劃定之水庫 | 之一限制使用之土地分 医或龋定使用之 | 用於屬依敘用水管理條 例公告之飲用水水源 集水医及依水利法劃定之自來水水質水 上地範圍內。 (3)不得使用於屬依數用水 水質保護 医及数用水取水口一定斑雕、 依匿 管理條例公告之數用水水源水質保護 區 域計畫法劃定之水库集水 医及依白染水法劃 (3)不得使用於屬依濕地保育法公告之國 及飲用水取水口一定距離、依盜城計畫法 定之自來水 水質水量保護區範圍內。 (4)不得 家童要通地、依文化寶產保存法公告之 | 劃定之水庫報水 區及依自泉水法劃定之 | 使用於屬依溫地保育法公 告之國家重要溫地、 自然保留區·依自然保護區設置管理辦 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範圍內。 (4)不得 依文化資 產俱存法公告之自然保留區、 依自 法公告之自然保護區、依野生動物保育 使用於屬依瀛地保育法公告之國家重要通 燃保護區設置管理辦法公告之自然保護區、依 法公告之野生動物保護區及野生動物重 比、依文化寶 直保存法公告之自然保留 野生動物 保育法公告之野生動物保護區 及野 區、依自然保護區設置管理辦法公舎之自 生動物重要檢息環境等生 態數版區範圍內。 (4)粒径小於九·五公厘者,應先以其他 然保護區、依野生動物保育法公告之野生 (5)使用於險地時,應高於使用時 現場地下水 動物保護區 及野生動物重要接息環境等 位一公尺以上。(6)粒徑小於四、七五公厘者, (5)銷面工程之总層施工完成後六個月 生態敏感區範圍內。(5)執極小於四、七五 屬 克以其他工程材料隔離。(7)銷面工程之面 公厘者,應先以其他工程材料隔離。 (6)鑄 層應採用證青黑 凝土面層-水泥混凝土面層或 2、用这之產品嚴管溝回填用控制性低強 | 而工程之面層應採用證責混凝土面層、水 | 轉材面層,且處層施工完成後 六個月內,應完 度田蟆材料用租料、非接运物用预拌混 | 泥泥堤土面磨或 鸡材面磨、且感磨施工完 | 成面磨拖作。 8、再利用用这之產品屬避青混 凝土粒 料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1)避青洗凝 (1)不將將再利用產品轉售予其他法人。 2、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證青混凝土惟料 上 粒料產品銷售對東 以證青混凝土廠為限。 (2)再利用產品使用對象僅限所屬同一法 者·應符合下列規定: (1)避責混凝土如料 (2)再利用機構應與產品掮售對象 簽訂買賣契

一個月之票務使用量時,應停止運送再 利用產品至該使用對象。

之環保生管機關及本部,提报確批再利 管溝田填用控制性低強度田填材料 - 非 用地點及範圍。 地點及範圍相關資料。

3、用途產品為證責混凝土、管漢田填削 控制性低強度因填材料、鑄面工程之基 凝土者、其銷售應符合下列規定:

銷售對意以營造業為限。

用本基號之再利用種類。

用種類之產源事業、產品使用對象、使用 用產品所使用本編號再利用機類之產線 量、麻存量及 瀝青混凝土之產生量、讀舊

殿・但電弧爐煉銅爐磴(石)以高壓蒸氣 屋或底層級配粒料或非構造物用預拌進 虚理設 備安定化,並符合本款第三日之五

人所改置之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廠。 建品銷售對泉以瀝青混凝土廠為限。 (2) ) 約書,並於瀝青泥 凝土較料產品出廠前,連錄 (3)再利用產品使用對意,其廠內管溝回 | 再利用機構應與產品銷售對應簽訂買賣契 | 亞 指定申報區提報該契約書,變 更契約書內 填用控制性低強度凹填材料用粒料、非 | 约書,並於瀝青泥 凝土粒料產品出廠前、 | 容成終止契約時,亦同。 (3)再利用產品鎮售對 横运物用预拌混凝土粒料库存量超過前 连旗互指定申报伍提粮镇契约書。歷 更张 | 蠡,其寂内 避青混凝土粒料库存量超過前 一 约書內容或終止契約時,亦同· (3)再利用 個月之累積使用量時·應停 止運送再利用產品 產品銷售對東,其殿內瀝青混凝土粒料庫 至該銷售對 泉。 (4)於再利用產品銷售對泉所 (4)於再利用產品使用對東所產製之營滿 存量超過前 一個月之累積使用量時,應停 產製 之避青混凝土產品出級被四日內,連線至 **田琪用控制性低强度田琪材料、非構造 | 止運近再利用產品至該掮客對 泵。 (4)於 | 指定申报区:提接 該批再利用產品所使用本編** 物用预拌混凝土産品出旋提十日內,以 再利用產品鎮售對東所產製之癌青混凝土 號 再利用種類之產源事業、產品 使用對象、 書面方式向產品所使用本編號再利用種 | 產品出職後四日內,連線至指定申報區、 | 使用量、库存量及 避責混凝土之產生量、銷售 额之庄源事案。當地及其產品使用地點 提報該批再利用產品所使用本編號 再利 對 象、出廠時間、銷售量、再生 粒料使用量。 工程名稿、使用 地點及範圍。 9、再利用用途 之產品屬管溝四鎮兩控 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 事業、產品使用對象、使用量、車存量及 對象、出廠時間、鐵售量、工程 名稱、使 用粒料者, 應符合下列規定: (1)再利用產品 使用對象僅無所屬 同一法人所設置之控制性 構造物用預拌滗凝土之產生量,銷售對│3、再利用用途之產品屬營滯回填用控制性│低強 度回填材料廠。但電弧爐煉鋼 礷疃(石) 泉。出廠時間、銷售量、工程名稱、使用「低強度回線材料用粒料 者,應符合下列視」以高壓蒸氣處理改 備安定化,並符合本数第三 定: (1)再利用產品使用對象僅限所屬同 目 之五烷定者,其再利用產品使 用對象不受 一法人所設置之控制性低強 虚固填材料 所屬同一法人之限 制。 (2)再利用產品使用對 東非屬同一 法人者,再利用機構應與產品 銷 售對意签訂買責契約書·並 應於管溝四場用性 規定者+其再利用產品使 用對象不受所屬 制性低強度 凹填材料用粒料產品出廠前, 進 (1)辨面工程之基層或底層販配報料產品 同一法人之限制。(2)再利用產品使用對 線至指定申報區提報該契約 書·變更契約書內 東非屬同一法人者,再利用機構應與產品 容或終止契 約時,亦同。 (3)再利用產品使用 (2)再利用機構應於產品出貨單上裁明使 / 輔告對象簽訂買賣契約書、並應於營滿回 / 對象、其職內營滿回填用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 填用控制性低強度 回填材料用粒料產品 科用粒料库存量超過前一個月之累積使用量 (3)再利用機構應與鋪面工程之基層或應 出廠前。連線至指定申越區提報證契約 時,應停止運 送再利用產品至該使用對東。 屋效配征料產品使用者簽訂記載本管理 | 書。惟更契約書內容成林止契約時,存闰。 | (4)於再利用產品使用對象所產製之營滿回填 方式視定使用限制、使用用進工程名稱。 (3)再利用產品使用對象。英顯內營滿田鎮 | 用控制性低強度田 填材料產品出廠後四日內。

拖工期程及產品使用地點·用途(道路· 用控制性低強度回填 材料用粒料库存量 連 線至指定中報區。提報讓批再 利用產品所 人行道、貨櫃場或停車場之銷面工程)與 超過新一個月之累積使用量時,應停止運 使用本施健再利用 按額之產頭享需、產品使用 教墊之買賣契約書·並附具工程圖樣及 過再利用產品並該使用對象。 (4)於再利 對泉、使用量、库存量及管溝回 填用控制性低 說明書、且應於簽訂契約書之次日起三 用產品使用對象所產製之管源回填用控制 強度回填材料之產生量、鎮售對象、出遍 時間。 十日內,檢異該契約書送本部備查,並副 性低強度回 填材料產品出廠後四日內,連 輸售量、再生粒料使用量、工程名稱。使用地 如再利用機構當地及其產品使用地點之 雄至指定申報医,提報該批再 利用產品所 點及範圍。 環保生管機關。變更契約書內容或終止 使用本編號再利用種鱗之產源事業、產品 契约時,亦同。 使用對 表、使用量、库存量及管溝切填用 (4)科利用機構於鑄面工程之基層或底層 控制性低強度因填材料之 產生量。銷售對 級配粒料產品出廠前,應先取得經土地 象,出廠時間,銷售量,工程名稱,使用 所有權人同意書面文件近本部構查,並 地 點及範圍。 副知產品使用地點之環保生管機關。但 再利用產品供作公共工程使用者。不在 (5)再利用機構應於產品出廠後十日內。 以書面方式將該批再利用產品銷售對 京,出廠時間,使用用途工程名稱、該批 產品所使用本編號再利用種類之產派等 素・數量、使用地點及範圍。提報補批產 品所使用本端號再利用發頻之產源事 雲·當地及其產品使用地點之環保主管 战划及本部: 1. 明定不得使用於抗輔市計畫法劃定為 1. 馬式就與利用及品使用稅原,放發正紙 1. 馬符合土地分盤對定與使用地端定之接源。 表意思·泽流器·就應或計畫法劃定為料 配填料再利用產品使用應符合之規定 经正折面工程之基形成花形级配杠将再利用是 定员業務 一般我業區及鎮那都有土地 記 希蒙哲安定化处理後屬原轄 ( 5 ) 之杖 品使用地对限制度完良字。 使用管制規則到定各使用分匹內之其數 質屬姿定,資料均資講回項用控制核銀係 2. 基於極緩環境品質,參考「垃圾焚化廠焚化 此·永祥用述·及上述が整治者未依法論 及道原於(百:之壽科用用這及運作管理 | 反毫为歧於粒料再料用建品使用於陸地略。應

| 定可此別之土地是国內。                                     | <b>从此</b> 。          | 高粉後用拌枝将地下水然一公尺以上之限制視 |
|---|----------------------|----------------------|
| 直, 可使用於工士司化, 物及品應許含管                            | 3. 新發光為使用相近及管理規定之基實一 | 8                    |
| 25 方式   | 公司方式受講信權問控制法里強度知過計   |                      |
| 3. 凯分   共通技术中华子均再列号导理                           | 科明也以及性緣近的價价於原及去拉維存   |                      |
| 知道、於一寶章去集一月···································· | 利用设备处理性管理规定          |                      |
| 表明版 满代一、杂流、 小山二、东                               |                      | 177                  |
| 世 一等以海疫村里外分支管理方式。在                              |                      |                      |
| 图《史格兰人·古代介《太东                                   |                      |                      |

##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現勘學甲農地清運進度

| 事業名稱   |          | 明祥馨企業 | 有限公司                          |
|--------|----------|-------|-------------------------------|
| 拍攝日期   | 109年9月4日 | 拍攝地點  | 學甲區大灣段 1746、1747 及 1748<br>地號 |
| 當日清運噸數 | 25.86 公噸 | 清運噸數  | 25.86 公噸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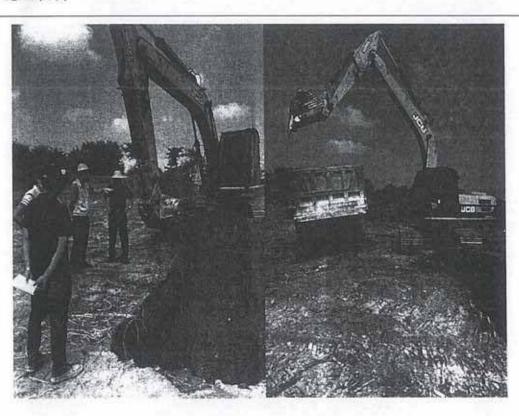
一、08:30 相關施工機具怪手×1、載土車輛×2 進場。

二、施工區域圍籬、雜草割除等前置作業。

三、09:30 開始挖除爐碴 (石粉),並持續挖除1公尺高之乾淨表土前置作業,乾淨表土未清運出場,運至鄰地暫置。

四、今日清運2車次,共25.86公噸。

五、現地相片。



##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現勘學甲農地清運進度

| 事業名稱   |             | 明祥馨企業不 | 有限公司                          |
|--------|-------------|--------|-------------------------------|
| 拍攝日期   | 109年10月26日  | 拍攝地點   | 學甲區大灣段 1746、1747 及 1748<br>地號 |
| 當日清運頓數 | 1,760.46 公噸 | 累計清運噸數 | 2 萬 5, 159. 59 公噸             |

- 一、08:30 相關施工挖土機×1、載土車輛×9 及水車×1 進場。
- 二、今日主要進行 1748 地號清運作業, 載運級配粒料共 75 車次,共清運 1760.46 公噸。因當日清運數量達 1000 餘公噸採集 3 組樣品送驗分析 pH、 TCLP (樣品編號 109102601、109102602、109102603)。

三、現地相片。







